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nseTime Group Inc.

商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0)

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軟件許可協議

軟件許可協議

於2022年6月8日(交易時段後)，商湯香港與JCV訂立軟件許可協議，據此，商湯香港同意就該軟件(為本集團開發的具有各種圖像識別能力的計算機視覺產品)向JCV授出許可並提供若干支持服務。軟件許可協議將自簽署日期起生效。

上市規則之涵義

JCV是SoftBank Corp的全資附屬公司，SoftBank Corp為SoftBank Group Corp.(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東京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9984))30%控股的下屬公司。SoftBank Group Corp.是本公司主要股東SVF Sense (Singapore) Pte. Ltd.的控股公司。因此，JCV為SVF Sense (Singapore) Pte. Ltd.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軟件許可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年度上限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全部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於軟件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除交易性質要求協議期限較長的特殊情況外，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期限不得超過三年。由於軟件許可協議項下的許可及其他支持服務的各個期限超過三年，本公司已委任紅日為其獨立財務顧問，以闡述期限超過三年乃屬必須的原因，並確認該等類型的協議具有該等期限是否為正常商業慣例。

緒言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2年6月8日(交易時段後)，商湯香港與JCV訂立軟件許可協議，據此，商湯香港同意就該軟件向JCV授出許可並提供若干支持服務。軟件許可協議將自簽署日期起生效。

軟件許可協議

軟件許可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22年6月8日

訂約方 (1) 商湯香港(作為許可方)

(2) JCV(作為被許可方)

標的事項 商湯香港應就該軟件向JCV授出許可，據此，JCV有權(i)使用、複製、修改或合併該軟件；及(ii)在多個市場(即分銷協議所載的市場)發佈、分銷、再許可經修改的該軟件。此外，商湯香港應以協定格式將該軟件的源代碼提供給JCV。該軟件是本集團開發的具有各種圖像識別能力的計算機視覺產品。

JCV有權將其全資擁有的註冊商標或標誌附加到其使用該軟件獨立開發的產品上。

其他支持服務 就該軟件的許可授予而言，商湯香港亦同意向JCV提供下列支持服務：

(i) 維護服務：商湯香港應自接納日期起計五(5)年內向JCV提供與該軟件有關的維護及技術支持服務。

(ii) 諮詢服務：商湯香港應按照JCV的要求，向JCV提供為期一(1)年的與該軟件有關的若干培訓及具體項目的建議。有關請求應自接納日期起計三十(30)天內提出。

- (iii) 其他服務：商湯香港應自接納日期起計五(5)年內應JCV的要求，向JCV提供與軟件有關的算法升級服務及定制服務。此外，算法升級服務最多僅每兩個曆年提供一次。商湯香港與JCV應就提供有關服務訂立具體服務協議。

終止權利

商湯香港應有權每十(10)年對根據軟件許可協議授出的許可進行審核，且有權於該審閱後通過在終止日期前向JCV發出至少六(6)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軟件許可協議授出的許可。

費用及付款條款

下列費用應根據軟件許可協議由JCV支付予商湯香港：

有關該軟件許可：

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39,250,000港元)(即許可費)，應分別於接納日期、2022年12月3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分四(4)期等額支付。

有關維護服務：

1,000,000美元(相等於約7,850,000港元)，即每年在接納日期後滿一(1)年、兩(2)年、三(3)年及四(4)年日期前六十(60)天內分別就維護服務將支付的年費。JCV應向商湯香港支付的維護服務費用總額為4,000,000美元(相等於約31,400,000港元)。

有關諮詢服務：

應JCV要求商湯香港提供諮詢服務，該等諮詢服務的費用將在JCV收到商湯香港開具的發票後六十(60)日內支付。目前估計JCV就諮詢服務向商湯香港應付的合計費用將不超過1,320,000美元(相等於約10,362,000港元)。倘若諮詢服務的合計費用超過該費用估計，附加費用及付款條款應由商湯香港與JCV以具體服務協議或採購訂單的形式進一步協定。

有關其他服務：

應JCV每次要求商湯香港提供算法升級服務，JCV應向商湯香港支付服務費2,500,000美元／次(相等於約19,625,000港元)。

應JCV要求商湯香港提供定制服務，商湯香港與JCV應通過公平磋商單獨協定該等定制服務的費用，並經計及JCV要求的該等定制服務的範圍及商湯香港提供類似服務的現行市價。

就該軟件的許可及軟件許可協議下的其他支持服務而言，上述費用乃由商湯香港與JCV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經計及第三方就類似軟件的許可及提供類似服務所報的價格，商湯香港就類似軟件的許可及提供類似服務向其他客戶所收取的價格、所要求的目標數量、規模、資源及本集團的相關成本，以及當時的市場狀況。

年度上限

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五個財政年度，JCV根據軟件許可協議向商湯香港應付的年度金額受限於下列年度上限：

截至財政年度	年度上限 (美元)
2022年12月31日	6,160,000 (相等於約 48,356,000港元)
2023年12月31日	2,660,000 (相等於約 20,881,000港元)
2024年12月31日	4,500,000 (相等於約 35,325,000港元)
2025年12月31日	4,000,000 (相等於約 31,400,000港元)
2026年12月31日	4,000,000 (相等於約 31,400,000港元)

年度上限已參考上文所述根據軟件許可協議由JCV應付商湯香港的費用及上文所述軟件許可協議項下JCV對其他服務的估計需求釐定。

訂立軟件許可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為領先人工智能軟件公司，主要從事人工智能技術研發、銷售及開發人工智能軟件以及人工智能軟硬一體產品及相關服務。根據軟件許可協議授出許可及提供相關服務將使該軟件能夠到達及接觸日本的廣泛客戶群，從而加速本集團長期的客戶網絡擴展和業務發展勢頭，同時亦有利於保持本集團與JCV的長期穩定關係。

鑑於上述情況，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軟件許可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軟件許可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認為，相關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及／或交易涉及的其他各方於軟件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作為本公司或集團實體的董事及／或股東除外)，因此，概無董事須放棄對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案進行投票，以批准軟件許可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紅日的意見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的規定委任紅日作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軟件許可協議提供獨立意見，闡述為何軟件許可協議項下的各項許可及其他支持服務需要超過三年的期限，以及確認該等類型的協議的期限超過三年為正常商業慣例。

紅日在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形成獨立意見時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為領先人工智能軟件公司，主要從事人工智能技術研發、銷售及開發人工智能軟件以及人工智能軟硬一體產品及相關服務，且誠如本公告所載，商湯香港為軟件許可協議項下的許可方，是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先進人工智能軟件、銷售人工智能軟硬一體產品及相關服務以及有關人工智能技術的研發活動。JCV是軟件許可協議項下被許可方，主要從事人工智能硬件及軟件的分銷；
- (ii) 該軟件是本集團開發的具有各種圖像識別能力的計算機視覺產品。根據軟件許可協議，商湯香港應就該軟件向JCV授出許可，據此，JCV有權(a)使用、複製、修改或合併該軟件；及(b)在分銷協議所載的各個市場發佈、分銷、再許可經修改的該軟件。此外，商湯香港應以協定格式將該軟件的源代碼提供給JCV。JCV應有權將其全資擁有的註冊商標或標誌附加到其使用該軟件獨立開發的產品上。作為回報，商湯香港應分別於接納日期、2022年12月3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按四期等額分期付款方式收取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39,250,000港元)(即許可費)。此外，(a) JCV將分別於每年在接納日期後滿一(1)年、兩(2)年、三(3)年及四(4)年日期前六十(60)天內就維護服務向商湯香港支付維護服務費合共4,000,000美元(相等於約31,400,000港元)；(b) JCV將就諮詢服務(應JCV對該等服務的要求)向商湯香港支付諮詢服務費，當前估計不超過1,320,000美元/次(相等於約10,362,000港元)；(c) JCV將就商湯香港提供的算法升級服務(應JCV對該等服務的要求)向商湯香港支付服務費2,500,000美元/次(相等於約19,625,000港元)；及(d) JCV將就應JCV要求由商湯香港提供的有關定制服務而向商湯香港支付的由商湯香港與JCV將單獨協定的定制服務費，並經計及該等定制服務的範圍及商湯香港提供類似服務的現行市價。該等費用的詳情載於本公告「軟件許可協議」一段。JCV根據軟件許可協議向商湯香港應付的費用總額受限於本公告「軟件許可協議」一段所載的年度上限；

- (iii) 紅日從其與本公司管理層的討論及本公告「訂立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一段注意到，本公司認為根據軟件許可協議授出許可及提供相關服務將使該軟件能夠到達及接觸日本的廣泛客戶群，從而加速本集團長期的客戶網絡擴展和業務發展勢頭，同時亦有利於保持本集團與JCV的長期穩定關係，因為JCV自2019年8月起已成為本公司於多個國家(包括日本)的分銷商。有鑒於此，本公司認為，就該軟件向JCV授出許可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且將不會對本集團於目標市場的核心競爭力構成不利影響；
- (iv)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7日的招股章程(經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0日的補充招股章程補充)所載，本集團一直與JCV根據分銷協議進行合作，據此，商湯香港授予JCV分銷權，於多個市場(包括日本)引進、分銷及出售硬件產品及軟件產品，且本公司認為，軟件許可協議是對分銷協議項下現有合作安排的進一步推進，從而可達到擴大本集團在日本的業務、而無需本集團投入大量財務及人力資源等目的；
- (v) 紅日亦從本公司管理層注意到，JCV應向商湯香港支付的許可費及其他支持服務費(誠如「軟件許可協議—費用及付款條款」一段所詳述)，乃由訂約雙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多項因素，包括(倘適用)市場上同類產品／服務的價格、所要求的目標數量、規模、資源及本集團的相關成本以及現行市況。許可費及根據軟件許可協議就其他支持服務支付的費用預計合共超過10,000,000美元，應作為本集團的額外收入來源；

- (vi) 其他支持服務(包括諮詢服務、維護服務及其他服務(誠如本公告「軟件許可協議」一段所載))是軟件許可協議的一部分。儘管諮詢服務的期限預計少於三年，但維護服務及其他服務預計自接納日期起計為期五年，其均短於軟件許可協議的期限；
- (vii) 紅日認為，嚴格遵守軟件許可協議項下的三年期限規定，特別是該軟件的許可以及提供其他支持服務的規定，對於安排將不切實際，原因是本公司管理層公司獲悉，該軟件通過初步定制化修改實現本地化預計需要JCV花費不少於兩年時間，相關產品的後續迭代、市場推廣及推出以及市場滲透期將需要額外時間。鑑於上述因素以及JCV為本地化軟件而投入的預期資源，訂約雙方協定三年或更短的期限在商業上不切實際；及
- (viii) 根據紅日對(其中包括)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刊發的公告及刊物的研究，紅日已識別出不少於10項與授出使用權及/或許可若干知識產權有關的可資比較交易，包括(倘適用)專利、技術訣竅、版權、許可、技術信息及數據，包括上市集團成員在聯交所主板進行的交易且於本公告日期有效(「市場許可先例」)。紅日認為，市場許可先例是一般市場慣例的適當參考，並注意到與市場許可先例有關的相關協議的期限介乎四年至無指定結束日期，而對於後者該等協議將一直有效，直至其任何一方終止為止。因此，軟件許可協議項下的建議條款屬於該範圍。

經考慮上文所載的主要因素及基於其分析，紅日認為，軟件許可協議項下的許可和其他支持服務的各自條款超過三年屬合理且該類協議具有該等期限為正常商業慣例。

上市規則之涵義

JCV是SoftBank Corp的全資附屬公司，而SoftBank Corp為SoftBank Group Corp.（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東京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9984））30%控股的下屬公司。SoftBank Group Corp.是本公司主要股東SVF Sense (Singapore) Pte. Ltd.的控股公司。因此，JCV為SVF Sense (Singapore) Pte. Ltd.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軟件許可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年度上限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全部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於軟件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除交易性質要求協議期限較長的特殊情況外，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期限不得超過三年。由於軟件許可協議項下的許可及其他支持服務的各個期限超過三年，本公司已委任紅日為其獨立財務顧問，以闡述期限超過三年乃屬必須的原因，並確認該等類型的協議具有該等期限是否為正常商業慣例。

軟件許可協議各方的資料

商湯香港

商湯香港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先進人工智能軟件、銷售人工智能軟硬一體產品及相關服務以及有關人工智能技術的研發活動。

JCV

JCV主要從事人工智能硬件及軟件的分銷。SoftBank Group Corp.是一家主要從事通信和互聯網相關業務的企業集團。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接納日期」	指	JCV根據軟件許可協議的條款向商湯香港出具其最終書面接納軟件交付的日期
「AI」	指	人工智能
「年度上限」	指	JCV根據本公告「軟件許可協議—年度上限」一段所述的軟件許可協議，應付商湯香港的年度金額的年度上限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00025美元的A類普通股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00025美元的B類普通股
「本公司」	指	商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已發行B類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2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諮詢服務」	指	商湯香港根據本公告「軟件許可協議—其他支持服務」一段所述的軟件許可協議條款將向JCV提供的諮詢服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分銷協議」	指	商湯香港與JCV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8月30日的分銷協議(經不時補充及修訂)，並經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7日的招股章程所述(經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0日的補充招股章程所補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以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JCV」	指	Japan Computer Vision Corp.，一家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維護服務」	指	商湯香港根據本公告「軟件許可協議—其他支持服務」一段所述的軟件許可協議條款將向JCV提供的維護服務
「其他服務」	指	商湯香港將根據本公告「軟件許可協議—其他支持服務」一段所述的軟件許可協議條款將向JCV提供的其他支持服務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紅日」	指	紅日資本有限公司，一間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可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的規定委聘的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軟件許可協議提供獨立意見
「商湯香港」	指	商湯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A類股份及B類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該軟件」	指	商湯香港開發的SenseXchange軟件平台及其相關文檔文件
「軟件許可協議」	指	商湯香港與JCV訂立的日期為2022年6月8日的軟件許可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僅就本公告及說明而言，美元已按1.00美元兌7.85港元的概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無作出任何聲明表示任何以港元或美元計算的金額可能已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商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首席執行官
 徐立博士

香港，2022年6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立博士、湯曉鷗教授、王曉剛博士及徐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范瑗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瀾教授、林怡仲先生及厲偉先生。